



## 一、专利费用网上缴费系统介绍

### （一）专利费用网上缴费系统的概念

专利费用网上缴费系统（以下简称网上缴费系统）是国家知识产权局通过中国专利电子申请网站(www.cponline.gov.cn)，提供给电子申请用户查询应缴费用、填写缴费清单、生成订单并利用第三方支付平台（银联在线支付）完成实际支付的系统。



### （二）网上缴费系统的适用范围

#### 1、适用人群

中国专利电子申请的注册用户可以使用网上缴费系统缴纳专利费用。

#### 2、适用支付方式

##### （1）个人用户

个人用户可以使用银行卡支付的方式，只要拥有一张带“银联”标识且在相应银行开通了网上支付功能的银行卡，即可使用。





# 专利费用网上缴费系统操作指南

## (2) 机构用户

机构用户可以使用对公账户支付的方式，目前支持对公账户支付的银行为17家，分别为：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浦发银行、河北银行、徽商银行、BEA东亚银行、广东发展银行。（实际支持银行以银联在线支付平台显示为准）

## 3、适用的费用种类

目前，使用网上缴费系统可以缴纳两大类费用：普通国家申请的费用和PCT首次进入国家阶段以PCT国际申请号缴纳的费用。

普通国家申请的费用包括申请费、申请附加费、公布印刷费、优先权要求费、发明专利申请实质审查费、复审费、专利登记费、公告印刷费、年费、恢复权利请求费、延长期限请求费、著录事项变更费、专利权评价报告请求费、无效宣告请求费。

PCT首次进入国家阶段以PCT国际申请号缴纳的费用包括申请费、申请附加费、公布印刷费、优先权要求费、发明专利申请实质审查费、宽限费、改正译文错误手续费、单一性恢复费。PCT申请进入国家阶段以后以国家申请号缴纳的费用视同普通国家申请的费用。

## 4、适用的缴纳时间

### (1) 银行卡支付

银行卡支付对所有的银行卡均支持7\*24小时的支付服务。

### (2) 对公账户支付

对公账户支付目前支持的银行中，除了中国银行仅支持5\*8小时的支付服务外，其余银行均支持7\*24小时的支付服务。（对



公账户支付银行服务时间以银行公布的为准)

## (三) 使用网上缴费系统的前期准备工作

### 1、系统准备

#### (1) 浏览器

网上缴费系统推荐使用浏览器版本为IE7.0版本。

使用前，应关闭浏览器的弹出窗口阻止程序，否则生成订单后无法连接银联支付页面。

#### (2) Excel版本

网上缴费模版文件请使用Excel版本为Excel 2003版本。

### 2、银行卡或账户准备

#### (1) 银行卡

开通银行卡的网上支付功能。

可登录银联在线支付帮助中心提前查询银行卡的支付限额，网址为：[https://online.unionpay.com/static/help/detail\\_38.html](https://online.unionpay.com/static/help/detail_38.html)。

#### (2) 对公账户

使用前需设置对公账户的相关功能，具体可拨打咨询电话4008809888-8进行咨询。

## 二、使用专利费用网上缴费系统 缴纳专利费用的法律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第九十四条规定：专利法和本细则规定的各种费用，可以直接向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缴纳，也可以通过邮局或者银行汇付，或者以国务院专利行政部



# 专利费用网上缴费系统操作指南

门规定的其他方式缴纳。作为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国家知识产权局第172号公告《关于专利申请人和专利权人缴纳专利费用的公告》、第180号公告《关于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开通对公账户网上缴费业务的公告》规定了网上缴费这种新的缴纳专利费用的方式。网上缴费与直接缴纳、邮局汇付或者银行汇付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缴纳专利费用的标准、要求等，均与现行缴费方式相同。

## 缴费日的确定

网上缴费的缴费日以网上缴费系统收到的银联在线支付平台反馈的实际支付时间所对应的日期来确定。请注意充分考虑网络情况，尽量在每日23:30之前使用网上缴费系统完成专利费用的缴纳，避免在0:00前后操作时因网络原因导致的缴费日落在订单生成日的第二天，进而影响专利费用的正常缴纳。

## 三、使用专利费用网上缴费系统 缴纳专利费用收据的获取

### (一) 个人用户

个人用户通过网上缴费的收据获取方式与通过银行汇款、邮局汇款的收据获取方式相同。网上缴费系统中提供收件人信息的填写页面，缴费人填写收据接收人的详细地址信息后，专利局会以挂号信的方式将收据邮寄至此地址。

### (二) 机构用户

机构用户通过网上缴费的收据可以选择邮寄或自取两种形式获取。邮寄的方式与个人用户获取收据的方式相同，即缴费人在





网上缴费系统中填写收据接收人的详细地址信息，专利局通过挂号信的方式将收据邮寄至此地址；自取的方式即缴费人在网上缴费系统中选择自取地点后直接到所在地区设立的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代办处自行领取收据。

## 四、使用专利费用网上缴费系统 缴纳专利费用的几种方式

使用专利费用网上缴费系统缴纳专利费用有四个缴费单填写界面，也可以称之为四个缴费入口：导入国家申请缴费单、导入PCT申请首次进入国家阶段缴费单、国家申请号缴费、PCT申请首次进入国家阶段缴费。



## 五、使用缴费模版进行批量缴费

### (一) 下载并制作缴费模版

在电子申请网站首页，点击“工具下载”菜单，进入下载列



# 专利费用网上缴费系统操作指南

表页面。找到网上缴费模板文件，点击进入下载页面。这是一个压缩文件。单击该文件进行下载，保存到本地计算机。下载完成后，将该压缩文件进行解压，打开解压后的文件夹，可以看到国内申请号支付模板和PCT首次进入支付模板两个文件。



双击打开国内申请号支付模板或PCT首次进入支付模板。国内申请号支付模板表格中需要填写的内容包括申请号、缴费人姓名、费用名称和金额；PCT首次进入支付模板需要填写的内容包括申请号、专利类型、缴费人姓名、费用名称和金额。

缴费模版的第二行也就是序列号为0的行是不需要填写的，本行主要用于金额的汇总。从第三行开始，不用输入序列号，直接输入国内申请号或PCT国际申请号，申请号输入应完整准确。注意国内申请号不用输入申请号中的小数点，PCT国际申请还应选择专利类型。缴费人姓名应输入需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出具的专利收费收据的抬头，与实际的支付人、填表人、电子申请注册用户等均没有必然联系。

单击费用名称下拉框，可以对需要缴纳的费用种类进行选



择。若申请号的填写不符合格式要求，则费用名称下拉框无法使用。

费用名称的下拉框是根据申请号所对应的专利类型进行了费用种类的筛选。如输入的申请号是外观设计的申请号，则费用名称中只会显示所有外观设计费用种类。在选择具体的费用名称后，若选择的费用名称有唯一的缴纳标准，如“外观设计申请费”，在金额栏会自动弹出该费用名称的标准金额，如果有费用减缓或者只缴纳其中一部分费用，需要自己手动修改金额。单击金额单元格，直接输入数字后回车即可；如果选择的费用名称有多个缴费标准，如“变更费”，在备注栏中会显示该费用名称的具体缴费标准，在金额栏中会显示0，需要自行填写需要缴纳的金额。在本行填写完成后，序列号会自动生成。

模板中每一行只能填写一个申请号下的一笔费用，如果同一个申请号下要缴纳多笔费用，需要填写多行，但同一个申请号只能对应同样的缴费人姓名。

在填完所有需要缴纳的费用后，点击保存按钮，会弹出对话框，选择保存位置后，选择格式为“.xls”，点击保存。

## （二）导入模版缴费

在网上缴费主页面选择“导入国家申请缴费单”或“导入PCT申请首次进入中国国家阶段缴费单”。

点击“下拉框”选择模板文件，点击“导入”将模板导入系统中。此时，系统会对模版中的内容进行检查，包括填写格式是否符合要求，申请号是否准确，申请号和缴费人的对应是否唯一等。如果模版中有内容不符合相关要求，则系统会弹出错误信息框，提示具体的错误内容，点击“返回”按钮，按照错误信息提



# 专利费用网上缴费系统操作指南

示的内容对模版进行相应的修改，再次进行导入。



## (三) 填写缴费人信息

模版成功导入后，会显示模版中填写的缴费单信息。将缴费单信息与填写的模版文件进行核对，无误后可填写收件人信息。收件人信息可以从常用收件人中选取，也可以直接填写。该注册用户此前生成订单时填写的完整收件人信息将自动保存在常用收件人信息中，最多保存10条。常用收件人信息可以到“我的地址簿”中进行管理。选择“其它信息”，可以自行在收件人信息中进行填写。

填写收件人信息时，收据接收人栏填写收据接收人的姓名，即希望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所出具的收据寄达的收件人。“收件人省/直辖市”和“收件人市/区/县”均是通过下拉框进行选择。“收据接收人地址”直接填写具体的街道地址，省、市和区县信息无需重复填写。收件人邮政编码填写6位数字的邮政编码。收件人电话号码可以填写收件人的手机号码，也可填写固定电话。填写固定电话时，请注意区号和具体电话号码之间用小横杠隔开。





缴费方式选择“银行卡支付”或“对公账户支付”。如选择对公账户支付，还应选择收据的获取方式邮寄或自取。邮寄是由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将专利收费收据以挂号信的方式寄给缴费人；自取应选择收据获取地点，由缴费人直接到各地专利代办处自行领取专利收费收据。

## （四）生成订单及支付费用

1、收件人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生成订单”，弹出提示框“该笔订单必须在当日24时前完成缴费，否则应缴费用可能发生变化，导致缴费错误”。

点击“确定”后，显示订单的详细信息。页面上记录了该订单的缴费单号和银联交易号及缴费人信息，包括：注册用户的相关信息及该订单收件人地址信息、订单生成时间等信息和缴费单中包含的缴费明细。缴费单号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查询时提供，银联交易号可以使用交易查询功能时以及向银联24小时客服热线查询时提供。

2、点击“确认交款”后，弹出提示框“一个缴费单只限支付一次，确认现在支付？”。点击“确定”后，在本页面会弹出确认缴费结果的提示框，在缴费完成前不要关闭此提示框。同时，根据IE浏览器设置的不同，银联在线支付的页面在另一个选项卡页签打开或者另一个弹出窗口打开。

点击切换到银联在线支付的页面（银行卡支付）或对公支付平台的主页面（对公账户支付）。

银联在线支付页面的右上方有银联24小时客服电话95516，连至银联页面以后发生的任何问题，包括无法连接银行页面，对支付结果存在疑问等，都可以拨打银联客服电话进行咨询和查



询。选定银行后，点击“到网上银行支付”，转到银行的支付页面。在银行的支付页面填写卡号、密码、校验码等信息后，完成实际的支付。每个银行的页面和填写要求不同，如有疑问请直接与发卡银行联系。没有图标的银行可以直接输入卡号，点击“到网上银行支付”，根据输入的银行卡号，系统会自动判断对应的银行并跳转到相应的银行页面。

对公支付平台的主页面，列示了缴纳专利费用的金额及手续费金额，下边可点击银行图标选择银行。关于银行的对公账户网银设置和手续费相关问题可以拨打页面下方的客服电话4008809888-8进行咨询。选定银行后点击确认，弹出提示框。显示：支付流水号、订单类型、付款银行、订单金额、手续费、付款总额信息，请再次确认。点击“去银行付款”，跳转到相应的银行页面，根据各银行的要求完成支付即可。

支付完成后，回到网上缴费页面确认支付结果。根据实际的支付状态，如果支付成功，点击“支付已完成”页面会显示订单状态及缴费日；如果支付失败，点击“付款遇到问题”。支付失败后，可通过“我的订单”来进行查询，使用复制订单的功能重新生成订单并进行支付。付款时若选择稍后支付，则订单状态为“待支付”，也可以通过“我的订单”来进行查询并进行支付。具体操作见“七、管理与查询（一）订单管理”。

## 六、使用页面在线填写进行缴费

在网上缴费主页面选择“以国家申请号缴费”或“PCT国际申请首次进入国家阶段以国际申请号缴费”。



## （一）填写缴费信息

输入完整准确的国家申请号或PCT国际申请号，国家申请号不用输入小数点。

输入缴费人姓名，缴费人姓名应输入需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出具的专利收费收据的抬头，与实际的支付人、电子申请注册用户等均没有必然联系。

点击查询按钮，页面左下方会显示该申请号的发明名称和应缴费用。应缴费用列明了该申请号下所有的应缴费用标准金额扣除未用费用的实际应缴金额。

系统默认将应缴费用全部选择。若只想选择部分费用，可使用该费用明细前的复选框进行选择。页面右下方为可选费用，点击可选费用下拉框，选择需要缴纳的费用种类，每选择一项，在可选缴费列表中会增加一条记录。在缴费金额输入框中输入修改需要缴纳的具体金额。

费用选择完毕后，点击“添加”按钮，可回到一个空白的当前页面，可以继续输入其它的申请号进行相关的操作。建议同一个订单中不要超过10个申请号。全部要缴纳的申请号都添加完成后，点击“确认”按钮进入填写缴费人信息页面。

将填好的缴费单信息进行再次确认。选中具体的费用数据后，点击“删除”可删除选中的费用数据，点击“修改”按钮可返回到上个页面进行修改。

收件人信息可以从常用收件人中选取，也可以直接填写。该注册用户此前生成订单时填写的完整收件人信息将自动保存在常用收件人信息中，最多保存10条。常用收件人信息可以到“我的地址簿”中进行管理。选择“其它信息”，可以自行在收件人信息中进行填写。





填写收件人信息时，收据接收人栏填写收据接收人的姓名，即希望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所出具的收据寄达的收件人。“收件人省/直辖市”和“收件人市/区/县”均是通过下拉框进行选择。“收据接收人地址”直接填写具体的街道地址，省、市和区县信息无需重复填写。收件人邮政编码填写6位数字的邮政编码。收件人电话号码可以填写收件人的手机号码，也可填写固定电话。填写固定电话时，请注意区号和具体电话号码之间用小横杠隔开。

缴费方式选择“银行卡支付”或“对公账户支付”。如选择对公账户支付，还应选择收据的获取方式邮寄或自取。邮寄是由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将专利收费收据以挂号信的方式寄给缴费人；自取应选择收据获取地点，由缴费人直接到各地专利代办处自行领取专利收费收据。

## （二）生成订单及支付费用

点击“生成订单”，弹出提示框“该笔订单必须在当日24时前完成缴费，否则应缴费用可能发生变化，导致缴费错误”。

点击“确定”后，显示订单的详细信息。页面上记录了该订单的缴费单号和银联交易号及缴费人信息包括：注册用户的相关信息及该订单收件人地址信息、订单生成时间等信息和缴费单中包含的缴费明细。缴费单号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查询时提供，银联交易号可以使用交易查询功能时以及向银联24小时客服热线查询时提供。

点击“确认交款”后，弹出提示框“一个缴费单只限支付一次，确认现在支付？”点击“确定”后，在本页面会弹出确认缴费结果的提示框，在缴费完成前不要关闭此提示框。同时，根据IE



浏览器设置的不同，银联在线支付的页面在另一个选项卡页签打开或者另一个弹出窗口打开。

点击切换到银联在线支付的页面（银行卡支付）或对公支付平台的主页面（对公账户支付）。

银联在线支付的页面最上侧右边有银联24小时客服电话95516，连至银联页面以后发生的任何问题，包括无法连接银行页面，对支付结果存在疑问等，都可以拨打银联客服电话进行咨询和查询。选定银行后，点击“到网上银行支付”，转到银行的支付页面。在银行的支付页面填写卡号、密码、校验码等信息后，完成实际的支付。每个银行的页面和填写要求不同，如有疑问请直接与发卡银行联系。没有图标的银行可以直接输入卡号，点击“到网上银行支付”，根据输入的银行卡号，系统会自动判断对应的银行并跳转到相应的银行页面。

对公支付平台的主页面，列示了缴纳专利费用的金额及手续费金额，下边可点击银行图标选择银行。关于银行的对公账户网银设置和手续费相关问题可以拨打页面下方的客服电话4008809888-8进行咨询。选定银行后点击确认，弹出提示框。显示：支付流水号、订单类型、付款银行、订单金额、手续费、付款总额信息，请再次确认。点击“去银行付款”，跳转到相应的银行页面，根据各银行的要求完成支付即可。

支付完成后，回到网上缴费页面确认支付结果。根据实际的支付状态，如果支付成功，点击“支付已完成”页面会显示订单状态及缴费日；如果支付失败，点击“付款遇到问题”。支付失败后，可通过“我的订单”来进行查询，使用复制订单的功能重新生成订单并进行支付。付款时若选择稍后支付，则订单状态为“待支付”，也可以通过“我的订单”来进行查询并进行支付。



# 专利费用网上缴费系统操作指南

具体操作见“七、管理与查询（一）订单管理”。

## 七、管理与查询

### （一）订单管理

在网上缴费主页面，选择“我的订单”进入订单查询页面，通过缴费单号、订单状态和订单创建时间等条件进行筛选，点击“查询”将显示订单列表。选择某条具体的订单，可点击“查看”按钮查看订单信息。



选择当天生成且订单状态为“支付失败”的订单，可点击“复制订单”按钮进行订单的复制。

点击“重新生成订单”，生成新的缴费单号和银联交易号，新生成的订单状态为“待支付”。

### （二）地址簿管理

在网上缴费主页面，选择“我的地址簿”进入常用地址信息的管理页面。



输入收件人姓名、收件人地址、邮政编码、收件人电话号码后点击“添加”可将填写的地址信息添加至常用收件人地址信息中。

点击“管理常用信息”右上角的“编辑”和“删除”可以对已有的地址信息进行管理。系统最多支持10个常用地址的管理和维护。

### (三) 交易查询

在网上缴费主页面，选择“交易查询”进入交易查询页面，支持银行卡订单和对公订单的交易查询功能。点击相应的订单查询，输入银联交易号后再点击“查询”，可对系统中订单支付状态有异议的订单进行交易结果的实时查询。



# 专利费用网上缴费系统操作指南

查询界面：



银行卡查询界面：







## 八、常见问题

### **(一) 问：如何注册成为电子申请用户？**

答：电子申请用户注册是指申请人或代理机构在提交电子申请前，从国家知识产权局获得电子申请用户代码和密码的过程。

申请人或代理机构可以选择当面注册、邮寄注册、网上注册三种方式完成注册，具体情况参见<http://www.cponline.gov.cn/shenqinglc/741.jhtml>，咨询电话：62088050。

### **(二) 问：填写缴费订单时对文字和符号有哪些要求？**

答：缴费人姓名，收件人姓名、收件人地址“……不应是繁体、全英文、其他外文及非法符号”，允许的符号范围为：•、（）、&、-、\_ 空格。

申请号应该输入完整准确的申请号。注意国内申请号不用输入申请号中的小数点，PCT国际申请还应选择专利类型。

### **(三) 问：查询应缴费用时有什么需要注意的事项？**

答：以国家申请号缴费，应缴费用里包含的滞纳金中显示的是滞纳金的最大金额，

请根据缴费通知书或根据申请日自行计算，从“可选费用”中按实际缴纳时间对应的滞纳金金额缴纳费用。

应缴费用包含所有年度的年费信息，这时可以先点击表示全选复选框，将所有选中的应缴数据改为不选中，然后点击需要缴纳的年费信息即可。一次最多可缴纳两年的年费。



应缴费用中若包含过期费用，请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需要恢复，并自行选择缴纳恢复费。

#### **（四）问：网上缴费成功后，发现缴费信息填写错误，能进行费用更正吗？**

答：网上缴费成功后的费用更正参照《专利审查指南》第五部分第二章第6条的相关规定执行，即：对于同一专利申请（或专利）缴纳费用时，费用种类填写错误的，缴纳该款项的当事人可以在转换后费用的缴纳期限内提出转换费用种类请求并附具相应证明，经专利局确认后可以对费用种类进行转换。但不同申请号（或专利号）之间的费用不能转换。此处附具的证明应包括网上缴费系统中支付成功的订单信息或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收费收据复印件。

#### **（五）问：使用网上缴费系统成功支付后，可以撤销支付吗？可以请求退款吗？**

答：使用网上缴费系统成功支付后，不能撤销此笔支付，因为一旦支付成功，网上缴纳专利费用的手续就已全部完成。若发现属于专利法实施细则中规定的多缴、错缴、重缴的，可以按照专利法实施细则94条的规定，“自缴费日起3年内，向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提出退款请求。”